

表 1 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	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一期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建设单位	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杨学好	联系人	杨学好		
通信地址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联系电话	15890176251		邮编	452482	
建设地点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占地面积	3450 m ²	
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技改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郑州市 环境保护局	批准 文号	郑环建表[2014]305 号	时间	2014. 10. 09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登封市环境监测站				
工程实际总投资 (万元)	1000	其中: 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15	比例 1.5%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4. 10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4. 11	
主要产品名称、设计 生产能力及实际生产 能力	本项目设计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 矽化钼陶瓷电阻器 60 吨, 本项目一期工程实际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				
项目地理位置及 周围环境	该项目位于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登封市民康实业有限公司标准化厂房内, 东边、西边、北边都是标准化厂房, 南边是河顺自动化有限公司。				

表 2 验收监测依据、执行标准

<p>验收监测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务院令 第 253 号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 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 3)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4) 《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 5) 《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6)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7)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一期碳化矽陶瓷电阻器)试生产的通知》(郑环评试[2014]183 号) 8) 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委托书。
<p>验收监测执行标准、级别及标准限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厂界外无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leq 1.0\text{mg}/\text{m}^3$ 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COD$\leq 500\text{mg}/\text{L}$ 悬浮物$\leq 400\text{mg}/\text{L}$ 石油类$\leq 20\text{mg}/\text{L}$ 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昼间$\leq 60\text{dB (A)}$ 4) 总量控制 根据登封市环境保护局对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的初审意见表, 其污染物控制总量为: COD$\leq 0.016\text{t}/\text{a}$ 氨氮$\leq 0.0016\text{t}/\text{a}$, 按一期工程年产量占总工程的百分比计算其一期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为 COD$\leq 0.012\text{t}/\text{a}$ 氨氮$\leq 0.0012\text{t}/\text{a}$

表 3 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1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经现场检查,项目主体工程主要生产设施建设见表 3-1。

表 3-1 碳化矽陶瓷电阻器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容量/产能/ 工作时长	数量	功率	备注
1	混料机	V 型 250L	150kg/次	1 台	3kW	
2	混料机	VM-25C	50 kg /次	1 台	1.5kW	
3	搅拌机	50L	20 kg /次	1 台	5.5kW	共用
4	搅拌机	100L	30 kg /次	1 台	5.5kW	
5	液压成型机	250 吨	30 kg /次	1 台	15kW	
6	干燥箱	4M	300 kg /d	1 台	20kW	
7	干燥箱	4.5M	550 kg /d	1 台	20kW	
8	箱式干燥箱	HGRL-48	800 kg /次	1 台	40kW	
9	烧结/焊接炉	自制	4000 kg /月, 24h/d	4 台	100kW	
10	半成品检测台	自制	600 kg /d	1 台	50kW	
11	成品检测台	自制	600 kg /d	1 台	50KW	
12	湿式切割机	自制	1h/d	1 台	0.75kW	
13	干式切割机	自制	1h/d	1 台	0.75kW	
14	切割机床	自制	5 天/月	1 台	0.75kW	
15	砂轮机	300	2h/d	1 台	2kW	
16	箱式喷砂机	1400*600	2h/d	1 台	0.55kW	
17	间歇式焊接炉	自制	400 kg /d	2 台	48kW	
18	气体喷涂枪	QX-1	3h/d	1 台	15kW	共用
19	纯水设备	反渗透	2t/h	1 套	1.5kW	

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具体消耗情况见表 3-2.

表 3-2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年耗 (t/a)	备注
碳化矽陶瓷电阻器主要原材料			
1	绿碳化硅粉	84	袋装, 24~500 目, 绿/灰色粉末, 碳化硅含量≥95%
2	黑碳化硅粉	34	袋装, 80~200 目, 黑色粉末, 碳化硅含量≥98%
3	碳粉	22	袋装, 200 目, 黑色粉末
4	金属硅粒	33	袋装, 1~3mm/200 目, 灰/黑颗粒或粉末
5	核桃壳粉	2.5	袋装, 200 目, 黄色粉末
6	甲基纤维素	8	袋装, 60~200 目, 白/淡黄色粉体, 食品级。
7	氮化硼	0.8	袋装, 白色粉状, 200 目
8	甘油	0.25	医药级, 无色, 味甜澄明黏稠液体, 无臭, 有暖甜味, 遇强氧化剂如三氧化铬、氯酸钾、高锰酸钾能引起燃烧和爆炸, 能与水、乙醇任意混溶, 低毒, 不属危险化学品
9	酚醛树脂溶液	0.2 (2123 型, 优等品)	耐高温性, 即使在非常高的温度下, 也能保持其结构的整体性和尺寸的稳定性, 具有低烟低毒的优势
10	酚醛树脂粉	0.05 (2123 型优等品)	
11	鳞片石墨	1	袋装, 200 目, 黑色粉末
其他辅料			
1	氮气	20 罐 (10m ³ /罐)	作为保护气体, 在高温烧结炉中使用; 液态, 每月购买两次, 若遇高热, 容器内压增大, 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不属危险化学品
2	铝丝	1	用于气体喷涂枪, 对烧结后的接线端表面进行喷铝处理, 以利于导电
能源			
1	新水	410m ³	依托民康公司
2	电	220 万 kWh	

3、辅助设施

3.1 给排水

本项目用水由均由民康公司统一供给, 民康公司供水由登封市自来水厂供给, 可以满足项目需求; 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产中的反渗透浓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经由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进入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2 供电

本项目用电由民康公司供应，民康公司用电引自中岳区变电站。本项目用电年消耗量为 220 万 kWh。

3.3 工作制度与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单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

4、环境保护投资

环保设施投资见表 3-3:

表 3-3 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处理处置设施	投资 (万元)
废气	喷铝粉尘	沉降室 1 间	1.0
	2 号干燥造孔箱烟尘	脉冲式滤筒除尘器 1 套	4.0
	切割机床粉尘	脉冲式滤筒除尘器 1 套	5.0
	无组织废气	轴流风机 2 个	1.0
废水	高温烧结炉	热水池 37.44m ³ (L×B×H=3.6m×2.6m×4m), 冷水池 48m ³ (L×B×H=4m×3m×4m), 3 台水泵	2.0
	合成炉冷却水		
	切割机循环水沉淀池	0.5m ³	0.5
噪声	机械设备	隔声措施	1
固废	收集的废料粉尘	固废暂时堆放场所	0.5
	生活垃圾	垃圾箱若干	
合计	/		15.0

5、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图见 3-1:

图 3-1 碳化硅陶瓷电阻器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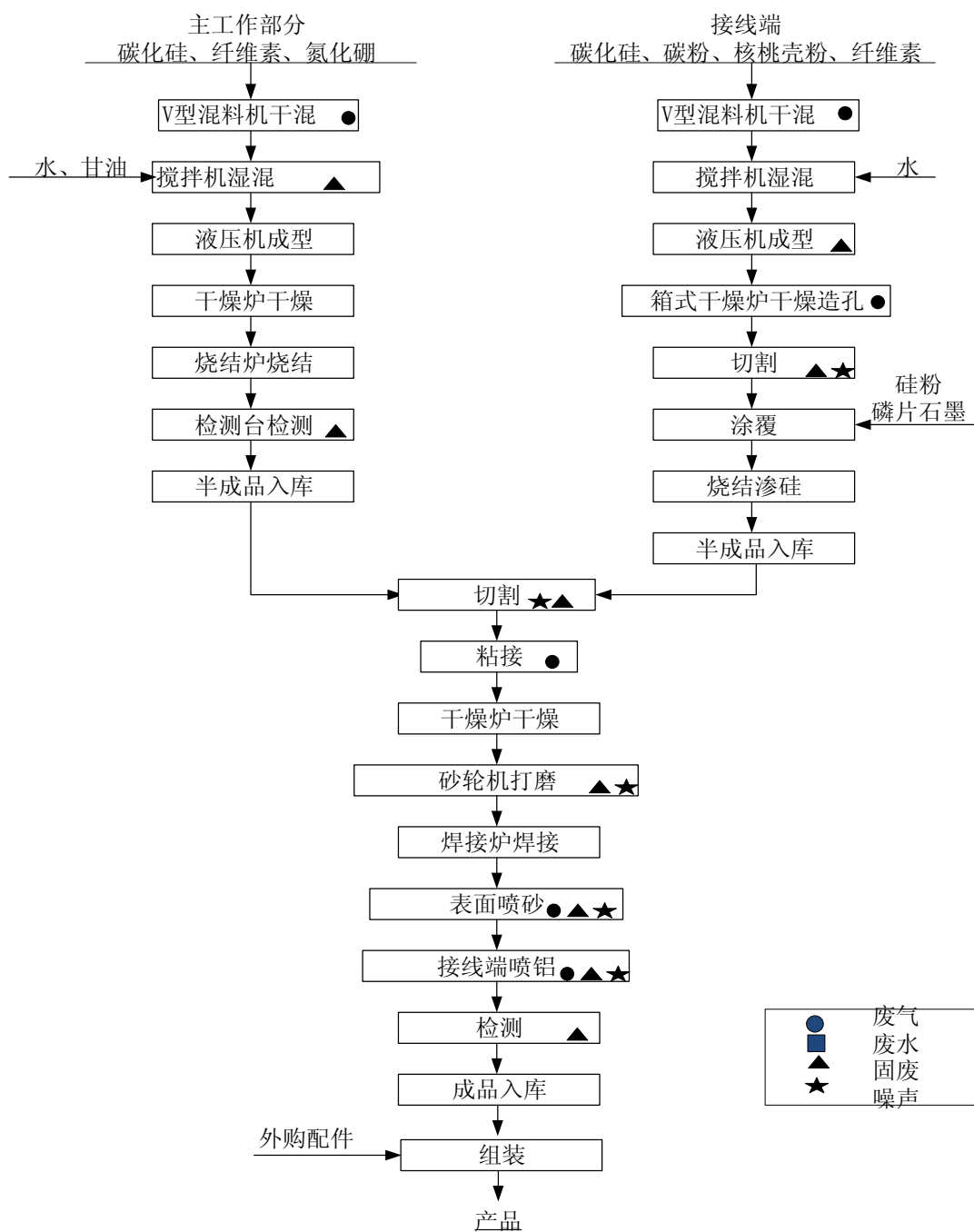


表 4 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主要污染物</p>	<p>1 废气</p> <p>本项目的废气污染主要是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尘。</p> <p>2 废水</p> <p>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中反渗透浓水，其中生活污水 144m³/a、生产废水 78m³/a，一共 222m³/a。</p> <p>3 固体废物</p> <p>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以及不合格产品。</p> <p>4 噪声</p> <p>该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噪声主要是切割机、砂轮机、风机等设备产生。</p>
<p style="writing-mode: vertical-rl;">主要环保设施和措施</p>	<p>1 废气</p> <p>本项目在切割机和 2 号干燥孔箱处各安装脉冲式滤筒除尘器一套，喷铝产生粉尘在沉降室内沉降处理。</p> <p>2 废水</p> <p>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生产中的反渗透浓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经由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进入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p> <p>3 固体废物</p> <p>本项目的生产废料定期收集后定期外售，生活垃圾定时收集后交由民康公司统一处理。</p> <p>4 噪声</p> <p>对所有高噪声设备均采取减振、并置于室内等措施。</p>

表 5 环评批复意见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对环评报告表审批意见（见附件）的主要内容：

你单位报送的由河南佳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该项目环评审批事项已在我局网站公示期满。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位于登封市产业集聚区登封市民康实业有限公司标准化厂房 2 号楼一层、二层，建筑面积 3450m²。项目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矽化钼陶瓷电阻器 60 吨。

二、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评价结论可信。我局批准该《报告表》，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进行项目建设。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咨询。

四、你公司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一)向设计单位提供《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确保项目设计按照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依据《报告表》和本批复文件，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噪声、振动等污染，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

(三)外排污染物应满足以下要求：

1、废水。反渗透浓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经民康公司内化粪池处理后经产业集

聚区污水管网进入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

2、废气。气动喷漆机后设沉降室，喷铝粉尘在沉降室内自然沉降；2号干燥孔箱烟尘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切割片上下各安装一套除尘罩，切割机粉尘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安装轴流风机，加强车间通风换气，各种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确保四个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4、固废。废料、收集的粉尘和烟尘等一般固体废物临时堆存于固废堆场，定期外售；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理。

(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严格按照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分配预支的增量指标落实(项目编号:4101001164)

五、项目建成后，须向我局递交试运行申请书，经审查同意后方可进入试运行。试运行期间按规定向我局申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监督检查请登封市环保局负责，郑州市环境监察支队负责巡查督查。

七、本批复有效期为5年，如该项目逾期方开工建设，其《报告表》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 6 污染源监测

(1) 监测概况

监测 工况	监测期间，两天实际生产量分别 485kg、469kg，两天生产负荷分别为 80.1%、78.2%，其他工序生产正常。		
监测点 位和监 测因子	1. 无组织废气：在上风向（厂界外 10 米）设一个监测点位，在下风向（厂界外 10 米）设三个监测点位，监测因子为颗粒物； 2、废水监测：在民康公司化粪池出口设置一个监测点，在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设置一个监测点； 3. 厂界噪声：在东、西、南、北各场界外 1 米处分别布设 1 个监测点位，监测因子为等效声级。		
监测 频次	1. 无组织废气：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2、废水监测：连续监测 2 天，每天三次； 3. 厂界噪声：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GB/T15432-1995）	0.001mg/m ³
废水	pH	玻璃电极法（GB6920-86）	/
	COD	重铬酸盐法（GB11914-89）	10mg/L
	氨氮	纳氏试剂比色法	0.025mg/L
	悬浮物	重量法（GB11901-89）	4mg/L
	石油类	红外分光光度法(HJ637-2012)	0.04mg/L
厂界噪声	等效声级	GB12348-2008	/

<p>监测仪器</p>	<p>颗粒物：TH-150C 中流量采样仪 厂界噪声：AWA6218B 型声级计 pH : PHBJ-260 酸度计 悬浮物：AB304-S 电子天平 化学需氧量：加热回流装置 氨氮: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N 石油类:红外测油仪 OIL460</p>																	
<p>质量控制措施</p>	<p>1、生产处于正常。监测期间生产在大于 75%额定生产负荷的工况下稳定运行，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p> <p>2、废水监测</p> <p>废水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废水采样、运输、保存、分析全过程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规定执行。</p> <p>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和石油类单独（或定量）采样。</p> <p>pH 现场测试，pH 计使用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结果见表 6-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6-1 现场采样所用仪器校验结果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4 1451 1441 1664"> <thead> <tr> <th>序号</th> <th>仪器名称</th> <th>仪器编号</th> <th>保证值</th> <th>不确定度</th> <th>测定值</th> <th>评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1</td> <td rowspan="2">PHBJ-260 型酸度计</td> <td rowspan="2">001#</td> <td>6.86</td> <td rowspan="2">±0.02</td> <td>6.86</td> <td>合格</td> </tr> <tr> <td>9.18</td> <td>9.18</td> <td>合格</td> </tr> </tbody> </table> <p>3、监测前后对 AWA6218B 型声级计进行校准，前后差值不大于 0.5dB(A)；</p> <p>4、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p>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测定值	评价	1	PHBJ-260 型酸度计	001#	6.86	±0.02	6.86	合格	9.18	9.18	合格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保证值	不确定度	测定值	评价												
1	PHBJ-260 型酸度计	001#	6.86	±0.02	6.86	合格												
			9.18		9.18	合格												

(2) 监测结果与分析

(1) 无组织排放监测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6-2, 监测点位布设见示意图。

表 6-2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序号	监测日期	监测时段	点位测定值 (mg/m ³)				备注
			1#	2#	3#	4#	
1	2014-12-17	8:00-9:00	0.207	0.259	0.286	0.379	监测时平均气温 6.6℃, 平均气压 99.1kPa, 平均风速 0.5m/s, 风向西北, 天气为晴
2		11:00-12:00	0.193	0.250	0.315	0.414	
3		14:00-15:00	0.211	0.278	0.302	0.397	
4		17:00-18:00	0.236	0.245	0.346	0.411	
5	2014-12-18	8:00-9:00	0.193	0.241	0.286	0.414	监测时平均气温 8.2℃, 平均气压 99.1kPa, 平均风速 0.3m/s, 风向西北, 天气为晴
6		11:00-12:00	0.196	0.259	0.321	0.411	
7		14:00-15:00	0.207	0.226	0.315	0.393	
8		17:00-18:00	0.214	0.245	0.346	0.429	
标准限值		1.0				/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 对该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进行连续两天的监测, 监测结果在 0.193mg/m³ ~0.414mg/m³ 之间,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1.0mg/m³)。

(2) 废水监测

1) 民康公司化粪池废水监测结果

化粪池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6-3。

表 6-3 民康公司化粪池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及监测值 (mg/L)					流量 (m ³ /d)
			pH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石油类	
排污口	2014-12-17	YS169	7.49	219	24.9	149	4.80	0.75
		YS170	7.62	237	24.8	164	5.30	
		YS171	7.53	233	23.9	162	4.90	
		均值	/	230	24.5	158	5.0	
	2014-12-18	YS172	7.39	231	23.5	157	5.17	0.73
		YS173	7.30	219	24.2	151	5.13	
		YS174	7.44	228	24.0	163	4.99	
		均值	/	226	23.9	157	5.09	
标准限值			6-9	500	/	400	20	/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该厂的反渗透浓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其废水中 pH 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石油类日均浓度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2)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监测结果

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监测结果见表 6-4。

表 6-4 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监测结果一览表

点位	监测日期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及监测值(mg/L)					流量(m ³ /d)
			pH(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	石油类	
排放口	2014-12-17	YS163	7.30	40.0	5.0	16	0.05	/
		YS164	7.27	43.0	5.1	18	0.07	
		YS165	7.39	46.0	5.2	20	0.05	
		均值	/	43.0	5.1	18	0.06	
	2014-12-18	YS166	7.30	36.0	4.9	15	0.07	/
		YS167	7.45	40.0	5.0	14	0.05	
		YS168	7.38	38.0	5.0	16	0.09	
		均值	/	38.0	5.0	15	0.07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民康公司化粪池废水经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其化学需氧量两天监测结果分别为 43mg/L、38mg/L,氨氮两天监测分别结果为 5.1mg/L、5.0mg/L。

(3) 厂界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6-5,监测点位见附图。

表 6-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dB(A)

监测项目		昼间等效声级	
监测时间		12月17日	12月18日
监测地点			
	东厂界	55.1	54.3
	西厂界	54.3	54.8
	南厂界	52.5	52.6
	北厂界	56.4	57.4
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60	

备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从监测结果可以看出,厂界噪声昼间监测结果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昼间≤60dB(A))。

(4) 总量核算

依据登封市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登环总审 2014[0069]号, 其污染物排放总量为: COD \leq 0.016t/a、氨氮 \leq 0.0016t/a。

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该建设项目实际生产情况, 项目年运行 300 天, 由监测结果统计其 COD 排放总量为 0.009t/a, 氨氮排放总量为 0.0011t/a, 符合登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总量要求(按一期工程年产量占总工程的百分比计算其一期工程污染物排放总量应为: COD \leq 0.012t/a、氨氮 \leq 0.0012t/a)。

(5) 公众参与

为了解和听取民众对该项目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环保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2 月 23-28 日, 对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 调查采取了张贴公告的公示方式, 公告内容包括项目基本建设情况、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和监测结果, 并留有地址和联系方式。公示期内, 没有接到该项目违反“三同时”环保制度的投诉。

表 7 环境管理检查

监测期间, 对该工程落实环评批复及环评要求情况进行了检查, 检查结果见表 7-1。

表 7-1 工程环保设施落实情况与环评批复及环评要求对照一览表

污染源/种类	环评建议	批复要求	工程实际建设情况
建设地点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登封市产业集聚区
生产规模	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 矽化钼 60 吨	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 矽化钼 60 吨	年产碳化矽陶瓷电阻器 180 吨
废水	反渗透浓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经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反渗透浓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经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反渗透浓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经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废气	砂轮机粉尘在自带除尘器净化后车间内排放, 喷铝粉尘在封闭沉降室内沉降处理, 在车间外南侧安装 2 套脉冲式滤筒式除尘器分别处理 2 号干燥孔箱烟尘和切割机粉尘, 各种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气动喷漆机后设沉降室, 喷铝粉尘在沉降室内自然沉降; 2 号干燥孔箱烟尘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 切割片上下各安装一套除尘罩, 切割机粉尘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 安装轴流风机,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 各种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气动喷漆机后设沉降室, 喷铝粉尘在沉降室内自然沉降; 2 号干燥孔箱烟尘经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 切割片上下各安装一套除尘罩, 切割机粉尘经收集后进入脉冲式滤筒除尘器净化, 室内装有风机。经现场监测, 厂界外无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固体废物	投料点、切割机滤筒除尘器、喷铝、打磨废料收集的粉尘和不合格产品临时堆存于固废堆场, 定期外售; 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民康公司统一处理	废料、收集的粉尘和烟尘等一般固体废物临时堆存于固废堆场, 定期外售;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投料点、切割机滤筒除尘器、喷铝、打磨废料收集的粉尘和不合格产品临时堆存于固废堆场, 定期外售;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噪声	厂界噪声经厂房隔音、加装减振垫等降噪措施后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降噪措施, 确保四个厂界噪声要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经监测, 厂界环境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标准要求

表 8 监测结论与建议

8.1 结论

(1) 对郑州瑞昇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型陶瓷电阻器(一期碳化矽陶瓷电阻器)项目验收监测期间, 两天生产负荷均大于 75%, 其它各生产工序生产正常, 符合国家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实施竣工验收监测生产负荷的要求;

(2) 验收监测期间, 该项目反渗透浓水和生活污水进入民康公司化粪池处理后其废水监测结果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要求; 民康公司化粪池废水由产业集聚区污水管网收集后经登封市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 验收监测期间, 对该建设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标准要求 ($1.0\text{mg}/\text{m}^3$);

(4) 验收监测期间, 厂界昼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5) 本项目 COD 年排放量为 $0.009\text{t}/\text{a}$, 氨氮年排放量为 $0.0011\text{t}/\text{a}$, COD、氨氮排放总量符合登封市环境保护局批复的总量要求(一期工程排放总量: COD $\leq 0.012\text{t}/\text{a}$ 、氨氮 $\leq 0.0012\text{t}/\text{a}$);

(6) 经现场检查, 本项目的生产废料、收集的粉尘和烟尘等固体废物临时收集后定期外售, 职工的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

(7) 该项目试生产阶段未出现污染事故和扰民现象, 在建设项目公示文件公示期间未接到关于该项目环境污染方面的投诉。

8.2 建议

(1) 做好厂房内的通风换气工作;

(2) 认真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和管理, 保证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